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校自學學士畢業資格審查表

申請日期：____年 ____月 ____日

【說明】

1. 本表繳交前應先完成各課程組合之畢業學分審查：跨域學程（[修讀跨域學程畢業資格審查表](#)）、學分學程（[修讀學分學程科目審查表](#)）、微學程（[微學程完修證明申請表](#)）。
2. 修讀不同跨域學程、學分學程或微學程之相同科目，不得重複採計為畢業學分。
3. 相關規定請參閱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校自學學士學位設置準則」、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校自學學士學位修業規章」。
4. 繳交文件：①本表（須完成專屬導師核章）、②已完成之跨域學程/學分學程/微學程畢業學分審查相關表單③[學生修讀雙主修、輔系所畢業資格審查表](#)（須完成主修學系核章）、④歷年成績單。前述文件請繳交至本校跨院學程推展辦公室。

學生基本資料			
姓名		學號	
學院		主修學系及年級	
電子郵件		聯絡電話	
申請項目	☐ 雙主修畢業 ☐ 單一校自學學士學位畢業（請續填後頁）		
校自學學士修讀領域名稱與學位名稱			
修讀領域之中文名稱			
修讀領域之英文名稱			
學位名稱 (請勾選)	☐ 跨領域之文學學士 Bachelor of Arts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(B.A.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) ☐ 跨領域之理學學士 Bachelor of Science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(B.S.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) ☐ 跨領域之工學學士 Bachelor of Science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(B.S.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)		
校自學學士自行組合課程總覽及畢業專題			
自行組合課程學分數			
課程組合	____個微學程： ____個學分學程： ____個跨域學程：		
校自學畢業專題	☐ 已修畢____學分，____學期修課 ☐ 預計本學期修畢____學分 指導教授： 題目：		
校自學學士專屬導師核章欄		請核章	

※ 如規劃僅以單一校自學學士學位畢業，請續填下表（雙主修者免填）

校自學學士學位之其他課程

【以單一校自學學士學位畢業者填寫】

總學分數 (≥128學分)	學分
自行組合課程 學分數	_____學分 + 校自學畢業專題 _____學分
共同課程學分數	學分
選修課程學分數	學分

共同課程（欄位請自行增列）

- 請詳列全部修習之共同課程：①**核心課程**：分為基本素養課程及領域課程。②**語言與溝通課程**：語言課程包含英文、國家語言、第二外語等。溝通課程包含溝通、表達與寫作等。③**其他必修課程**：包含體育、服務學習課程、學生學術及研究倫理教育課程、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課程、導師時間。
- 相關規定請參閱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」。

修課學期別 (例：113-1)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學分	成績
共修讀_____門課程		合計_____學分		

選修課程（欄位請自行增列）

1. 學生已修畢之微學程、學分學程或跨域學程課程，無法列入本學位自行組合課程者，得計為選修課程及學分。
2. 原所屬學系之非本學位自行組合課程，得採計為選修課程及學分。

修課學期別 (例：113-1)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學分	成績
共修讀_____門課程		合計_____學分		

**單一校自學學士學位畢業
審查流程（審查單位填寫）**

校自學學士學位委員會	☐ 該生已符合本學位所訂定之畢業條件。 ☐ 該生完成本學期課程修讀且成績及格，即符合本學位所訂定之畢業條件。 科目： ☐ 其他原因(請詳述)：
	請核章
教務處註冊組	請核章